



我是1938年到上海在亲姐夫厂里做工,这厂开设在姚主教路(今天平路)。这条马路朝南走到徐家汇,朝北走到霞飞路(今淮海路)。当时的徐家汇还不闹猛,但是从十六铺过来的2路有轨电车的终点站,可能是由于姚主教路过于狭窄,以致电车轨道铺设是单路的,才所以在这段路上辟出一股进出候车的岔道,地点在今天平宾馆附近的对面马路。情景是这样的:在这处岔道口设有红绿灯,并派有扳道拉电线工,开往徐家汇的电车若遇红灯亮着,就停住等待,俟从徐家汇开来的电车,由扳道工扳上道轨、搭上电线,将其引入岔道,如此两列车才可各自前行。

后来过了几十年,这条路不通有轨电车了,轨道当然也掘掉了。不过我至今还记得著名画家张守臣先生就住在路西的一家花边厂楼上,还专程登门拜访过。前不久见告张先生在美国故去,沪上又少了一位有成就有影响的画家。惜哉!

贺友直 图/文

家汇开来的电车,由扳道工扳上道轨、搭上电线,将其引入岔道,如此两列车才可各自前行。

后来过了几十年,这条路不通有轨电车了,轨道当然也掘掉了。不过我至今还记得著名画家张守臣先生就住在路西的一家花边厂楼上,还专程登门拜访过。前不久见告张先生在美国故去,沪上又少了一位有成就有影响的画家。惜哉!

既来之则安之

今年春节前后,我每天从早到晚,都听到锅炉的响声,半夜醒来也听到。福利院院长几次来看我,我都忘了提起此事。一个多月后的一天,院长来问我福利院最近工作有什么意见或者建议?她提醒了我。我问我院里锅炉房的锅炉为什么每天24小时都在响?她说:“没有啊!”这时,正好一位护理员走进来,院长要她听听有什么响声。她听了一会,说:“没有啊!”院长这才说是我的耳朵有病。

随即,福利院医生来看我。之后,我打电话向一位老中医和一位老西医咨询。此外,有三位关心我的人上网查询。他们给了我同一个说法:我患上了由于脑缺血、肾亏或不明原因所致的“耳鸣症”。老西医还说有可能是“脑鸣症”。本以为是外因,却原来是内因。怎么办呢?我大姐一个外孙女要我尽快适应“锅炉声”,否则我会有精神障碍。这对于善于调整好心态的我来说,不是难事。既来之则安之。我又照常写稿、看书报、看电视、听有声小说、听音乐、弹电子琴、唱中外老歌。“锅炉声”被我抛到老霄云外。在那一个多月里,九十三岁的我,有好几个晚上因“锅炉声”而睡眠不佳。不能再听之任之了。怎么办呢?我忽地想到三

“脑鸣症”都不好治,中医无灵丹,西医无妙药。好在医生不是完全束手无策,嘱我多吃些能健脑补肾的核桃。这正中下怀,因为我一向很喜欢吃核桃。以往家人和亲友到福利院来看望我,常带核桃糖、核桃粉或含有核桃的面包、蛋糕给我。我听医生的话,每天吃6个核桃,至今不断。期间,我偶尔有半天听不到“锅炉声”的日子,希望这是核桃的功劳,更希望奶油栗子蛋糕也能健脑补肾。

母亲今年68岁了,我人到中年,和母亲在一起说说话的时间并不多。母亲和父亲,住在老城一条老巷子里,青苔与爬山虎爬满了老楼的老墙。有天从楼下经过,不经意一抬头,望见母亲坐在阳台藤椅上,还听见她在咳嗽,然后喉咙里一阵咕噜咕噜响,那是不是母亲吞水的声音?父亲后来纠正说,那是母亲想同人说话啊。这个被我认为唠叨的老头子,70岁以后,和母亲在一起时,却常常沉默寡言了。今年春天的一个下午,我想去郊外看看一种说不出名字的花,那花却已谢了。我突然就改变了主意,不去找人喝茶了,去看看母亲,同母亲聊聊。来到母亲家,母亲开了门,很惊讶,她问,你怎么就来了,电话也没打一个?母亲说,也正准备给你打一个电话,炉子里炖了腊猪脚,喊你回来吃。一个土里土气的老炉子上,砂

也许是早春的缘故吧,伊斯坦布尔的大街小巷还残留着冬的味道,虽然有阳光照在身上,但那光线显得有些苍白,使周围的人与物都有了逆光的感觉,在这样的黑白光影里,我可以感受到帕穆克在《伊斯坦布尔,一座城市的记忆》中所描写的那种情境与氛围,就应该是这样的——一座黑白的城市。

一座城市的记忆

帕穆克笔下的伊斯坦布尔,是一座在现代化的进程里苦苦寻找着自己的文化定位的城市,旧日帝国的辉煌已经不再,新的共和国在寻求西化的过程中不断地丧失本土文化的根基。我不知道,现在的伊斯坦布尔是不是已经找到了自己的定位,但是走在这座城市的街头,却可以时时感受到这里并存的各种对立与交融——它是传统的也是现代的:大街上有全身素裹、戴着头巾的穆斯林妇女,也有穿着短裙皮靴、把头发染成各种颜色的潮女;老城区的埃及市场里,堆成一个圆锥形的调料诉说着来自一千零一夜的故事,金角湾对面的独立大街上,却有着欧洲最精致豪华的购物中心;当然,伊斯坦布尔既是欧洲的,也是亚洲的,是这个世界上唯一一个跨越两大洲的城市。

这样的一座城市在历史的转型时期曾经不知何去何从,似乎可以理解。随着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解体 and 1923年土耳其共和国的成立,在西化的进程中,人们开始摒弃自己原有的传统与文化,但是在打碎了一个旧世界之后,新的道路到底在哪里?有些人在民族主义中寻找慰藉。1955年,因为塞浦路斯的纷争,伊斯坦布尔的土耳其人打砸抢了独立大街附近所有希腊人的店铺与住宅,而这些希腊人,正是在这座城市还叫君士坦丁堡时候的希腊人的后裔。在帕穆克的笔下,这个时期的伊斯坦布尔,被一种叫做“呼愁”的情绪所笼罩,在无所适从的惶惑里,人们显得对自己城市的过去与未来都漠不关心。

在如今的伊斯坦布尔,感觉不到“呼愁”和迷茫,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并行发展,不同宗教信仰的人和乎共处,在老城区穆斯林的聚居区,到了祷告时间,各个清真寺的塔台上就会传出响亮的召唤信徒们祈祷的诵经声……伊斯坦布尔不仅在地

理上,也在文化上做到了东西合璧、相辅相成。在梳理中国文脉时,我们看到:先贤大家们将汉语语言文学之美推向极致的创造之功,固为我们所景仰;但我更为看重的是“美的极致”中所蕴藏的“精气神”。这样一种“精气神”是由士人风骨、悲悯情怀、忧患意识等所构成的。我们从屈原、司马迁、杜甫、陆游、苏东坡、辛弃疾、龚自珍……直至现代文学史的巅峰大家鲁迅,都能强烈地感受到这么一股“精气神”。他们是汉语文学的传承接力者,更是一个民族因此而生生不息的脊梁。周氏兄弟的高下之分,不仅仅在于学养厚薄、笔墨功夫等,更在于是否有这股“精气神”!

清代诗文大家龚自珍的《病梅馆记》,可以看作我所最为仰慕的“美的极致”与“精气神”完美融合的缩影样本。这篇仅三百余字的短文,其所传递的力量,当今文士们即使用三百万字能否相匹衡耶?当代作家中著作等身者不乏其人,但有人能拈出哪怕仅仅一篇能够震撼当下和未来的如此佳作?因此文学永远不是数量的竞赛。所谓的长篇小说的“尊严”,绝对也不是靠长度、符号堆砌来维持的。龚自珍生于清代由盛转衰的时代拐点上,他最早洞察到了大清帝国必然走向衰亡的命运。他对社会肌体的千疮百孔痛心疾首,为疗救社会疾患,一生都在奔走呼号……他的“如焚”之“忧心”,几乎贯穿于他所有的诗文中。龚自珍把对社会批判的锋芒,首先指向“士人”。他在另一篇文章中说:“士

和母亲闲聊 李晓 班,还上了大学,朝朦胧的群峰中走去。当母亲来到那个村庄,山坡上正开满了桃花,下起了大雨。停留在村头的母亲,就这样被一个上山的女人发现了,收留了她。后来,这个女人,成了我奶奶,她把在这个流落的女子,许配给她在城里工作的大儿子。我问母亲:“爸在城里机关上不嫌弃你啊?”母亲笑了,她说,当年她也有这样的担心。有天晚上,她同这个城里回来的男人,有了一番深谈。母亲回答他的问题时这样说,她能挑大粪,种庄稼,养肥猪……当年那个穿4个兜衣服的男子,放心地答应了。男子说,他需要这样一个持家的女人做媳妇。“妈,你当年来城里,还带来家里那条大黄狗,为此和父亲干了一架,为啥呀?”我就不

明月二三事

陈丹燕 人心中无所不在的阴暗心情和受伤后的痛苦,对不可知的未来的惧怕,在凌晨时分,从黑暗的卧室屋角里一一溢出。这是个人对自己进行审判的时刻,沉沉夜色里,自己做过的无法挽救的错事,别人对自己无法弥合的伤害,耿耿于怀的那些失望、仇恨和嫉妒,都像关在牢房里的犯人,被自己一一提出来审问与谴责。相对自己心中的欢乐记忆,这些犯人显得如此兴高采烈,如此富有传统,如此功成名就呀!它们都能灵活欢快地跳舞,都穿着比白雪公主还漂亮的礼服,它们都是笑嘻嘻的,所向无敌。它们才是心灵中的永久居民,而那些美好的总是活得娇贵,一不小心就会死去。

皆知有耻,则国家永无耻矣;士不知耻,为国之大耻。”知乎此,让我们再来品味他的《病梅馆记》,便可更为深切地领悟到该文的“核心价值”。文章的线索很清晰:天梅、病梅、疗梅……层层递进。他先写出江南地域普遍存在的“天梅”、“病梅”现象,由于一种“文人画士”病态的审美情趣的导向:养梅之民,为求“重价”,便将天然生长的梅花,“斫其正,养气旁条,删其密,夭其稚枝,锄其直,遏其生气”,因此而“江、浙之梅皆病。”这么做,都是为了满足“文人画士”以“曲为美”、“欹为美”、“疏为美”的病态审美需求……因此,龚自珍抑制不住心中的郁愤,大声“骂”起来:“文人画士之祸之烈至此哉!”龚自珍的笔墨力量不仅仅止于此,看起来他是以“天梅”、“病梅”现象为“靶标”,其实际剑指的却是清代森严血腥的专制统治,使人才普遍遭受扭曲、压抑的官僚体制,隐曲地表达了他对人才解放、个性自由的追求和向往。更为可贵的是,龚自珍并没有仅仅停留在“清议”上,而是以实际行动参与“疗梅”,疗治社会疾患。为此,他购来三百盆“病梅”,专辟“病梅馆”,将病梅“毁其盆,悉埋于地,解其棕缚”,使得病梅得以在自然生态下健康生长。虽然他的“病梅馆”无法将江南之“病梅”尽皆疗之,但这样一种以点滴之功参与社会改造的努力,使我们看到了一股充盈在文外的“精气神”。

有学人说,中国文脉的传承在今天还需等待;我要说,这样一种士人风骨、家国情怀“精气神”的传承,在今天也需等待……

千树桃花一壶酒

草书 新华申 放心它啊,它在我们家7年多,杀了一头年猪,妈还不习惯好长时间呢,我走的那天,你看它眼泪汪汪地追着我赶……”后来,那条大黄狗,在我家阳台上住了一个多月,就神秘地出走了,母亲为此伤心不已,说是父亲谋杀了它。父亲捶胸顿足发誓说,我背了黑锅呀。“娃,你过了40岁那年,我心里的一块石头,才落了地。”母亲吐露了一件一直沉甸甸压在她心里的心事。原来,我哥19岁患白血病走的那年,母亲去一个算命先生那里给我算了一卦,说我也活不过40岁。母亲在那个算命先生面前跪下了:“求你了,救救我的儿!”就这样,20多年了,母亲在她腰间,一直戴着那块“救命去邪”的红绸。那天下午,同母亲的闲聊,一直到夕阳西沉,暮色中,我溜转身,落泪了……哪怕到生命的最后,母亲仍是隐忍和坚强的。



文坛呓语 在梳理中国文脉时,我们看到:先贤大家们将汉语语言文学之美推向极致的创造之功,固为我们所景仰;但我更为看重的是“美的极致”中所蕴藏的“精气神”。这样一种“精气神”是由士人风骨、悲悯情怀、忧患意识等所构成的。我们从屈原、司马迁、杜甫、陆游、苏东坡、辛弃疾、龚自珍……直至现代文学史的巅峰大家鲁迅,都能强烈地感受到这么一股“精气神”。他们是汉语文学的传承接力者,更是一个民族因此而生生不息的脊梁。周氏兄弟的高下之分,不仅仅在于学养厚薄、笔墨功夫等,更在于是否有这股“精气神”!

清代诗文大家龚自珍的《病梅馆记》,可以看作我所最为仰慕的“美的极致”与“精气神”完美融合的缩影样本。这篇仅三百余字的短文,其所传递的力量,当今文士们即使用三百万字能否相匹衡耶?当代作家中著作等身者不乏其人,但有人能拈出哪怕仅仅一篇能够震撼当下和未来的如此佳作?因此文学永远不是数量的竞赛。所谓的长篇小说的“尊严”,绝对也不是靠长度、符号堆砌来维持的。龚自珍生于清代由盛转衰的时代拐点上,他最早洞察到了大清帝国必然走向衰亡的命运。他对社会肌体的千疮百孔痛心疾首,为疗救社会疾患,一生都在奔走呼号……他的“如焚”之“忧心”,几乎贯穿于他所有的诗文中。龚自珍把对社会批判的锋芒,首先指向“士人”。他在另一篇文章中说:“士

